

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宏利悦享 30 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终止及基金财产清算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宏利悦享 30 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宏利悦享 30 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已触发《基金合同》约定的终止情形，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将在《基金合同》终止事由出现后，依法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此事项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本基金最后运作日为 2026 年 7 月 22 日，自 2026 年 7 月 23 日进入清算程序。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基金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宏利悦享 30 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宏利悦享 30 天持有债券
基金代码：A 类基金份额 023848、C 类基金份额 023849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6 年 6 月 24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友证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合同》、《宏利悦享 30 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基金合同》终止情形
根据《基金合同》“第五部分 基金备案”中“三、基金存续期内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和资产规模”条款规定：

“《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 20 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人民币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 50 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本基金将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终止基金合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截至 2026 年 7 月 22 日终，本基金基金资产净值已连续 50 个工作日低于 5000 万元，触发了上述《基金合同》约定的终止情形。本基金将根据《基金合同》约定进入基金财产清算程序，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二、基金财产清算

（一）基金财产的清算
1. 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自出现《基金合同》终止事由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成立清算小组，基金管理人组织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并在中国证监会的监督下进行基金清算。

2. 基金财产清算小组组成：基金财产清算小组成员由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规定的注册会计师、律师以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人员组成。

3. 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职责：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负责基金财产的保管、清理、估价、变现和分配。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可以依法进行必要的民事活动。

4. 基金财产清算程序：
（1）《基金合同》终止情形出现时，由基金财产清算小组统一接管基金；
（2）对基金财产和债权债务进行清理和确认；
（3）对基金财产进行估值和变现；
（4）制作清算报告；
（5）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清算报告进行外部审计，聘请律师事务所对清算报告出具法律意见书；

（6）将清算报告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公告；

（7）对基金剩余财产进行分配；

5. 基金财产清算的期限为 6 个月，但因本基金所持证券的流动性受到限制而不能及时变现的，清算期限相应顺延。

（二）清算费用
清算费用是指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在进行基金清算过程中发生的所有合理费用，清算费用由基金财产清算小组优先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三）基金财产清算剩余资产的分配
依据基金财产清算的分配方案，将基金财产清算后的全部剩余资产扣除基金财产清算费用、交纳所得税并清偿基金债务后，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比例进行分配。

（四）基金财产清算的公告
清算过程中的有关重大事项须及时公告；基金财产清算报告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由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后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公告。基金财产清算公告于基金财产清算报告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 5 个工作日内由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进行公告。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应当将清算报告登载在规定网站上，并将清算报告摘要公告登载在指定报刊上。

（五）基金财产清算账册及文件的保存
基金财产清算账册及有关文件由基金托管人保存，保存期限不低于法律法规规定的最低期限。

四、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后将不再办理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转换等业务，并不再收取基金管理费、基金托管费和基金销售服务费等相关费用。

2. 基金管理人在清算过程中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履行相关职责。基金财产

清算报告将在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公告，基金管理人将遵照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规定及时进行基金财产清算剩余资产的分配，敬请投资者关注。

3. 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认真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

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s://www.manulifund.com.cn

客服电话：400-088-9880

4. 公告解释权归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与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特此公告。

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 新增贵州省贵文文化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 机构并参加其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申购) 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贵州省贵文文化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文基金”）签署的基金销售协议，自 2026 年 7 月 27 日起，本公司新增贵文基金为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机构，投资者可通过贵文基金交易系统办理下列基金

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同时参与其费率优惠活动。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序号	基金名称	风险提示（星）	风险提示（元）
1	嘉实稳裕混合电力设备行业主题灵活配置证券投资基金	1.25	星, 113.30
2	宏利中证 5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0.0071	
3	宏利中证 5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0072	
4	宏利中证 5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0.0071	
5	宏利中证 5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0072	
6	宏利中证 5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0.0071	
7	宏利中证 5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0072	
8	宏利中证 5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0.0071	
9	宏利中证 5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0072	

投资者在贵文基金办理上述基金开户、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要了解该基金具体业务开通情况，具体可以登陆本公司网站查询相关基金公告。

二、费率优惠适用范围

1. 费率优惠适用于贵文基金代销的本公司基金产品，具体范围可见本公司官网已披露的相关内容；

2. 费率优惠活动期间，自 2026 年 7 月 27 日起开展，优惠活动截止时间以贵文基金页面公示为准，敬请投资者留意相关公告。

三、费率优惠说明
1. 费率优惠适用于投资者通过贵文基金交易系统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不包括基金赎回费、基金销售服务费、基金托管费、基金转换费等费用。

2. 费率优惠不适用于投资者通过贵文基金交易系统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不包括基金赎回费、基金销售服务费、基金托管费、基金转换费等费用。

3. 费率优惠不适用于投资者通过贵文基金交易系统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不包括基金赎回费、基金销售服务费、基金托管费、基金转换费等费用。

4. 费率优惠不适用于投资者通过贵文基金交易系统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不包括基金赎回费、基金销售服务费、基金托管费、基金转换费等费用。

5. 费率优惠不适用于投资者通过贵文基金交易系统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不包括基金赎回费、基金销售服务费、基金托管费、基金转换费等费用。

6. 费率优惠不适用于投资者通过贵文基金交易系统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不包括基金赎回费、基金销售服务费、基金托管费、基金转换费等费用。

7. 费率优惠不适用于投资者通过贵文基金交易系统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不包括基金赎回费、基金销售服务费、基金托管费、基金转换费等费用。

8. 费率优惠不适用于投资者通过贵文基金交易系统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不包括基金赎回费、基金销售服务费、基金托管费、基金转换费等费用。

9. 费率优惠不适用于投资者通过贵文基金交易系统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不包括基金赎回费、基金销售服务费、基金托管费、基金转换费等费用。

10. 费率优惠不适用于投资者通过贵文基金交易系统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不包括基金赎回费、基金销售服务费、基金托管费、基金转换费等费用。

11. 费率优惠不适用于投资者通过贵文基金交易系统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不包括基金赎回费、基金销售服务费、基金托管费、基金转换费等费用。

12. 费率优惠不适用于投资者通过贵文基金交易系统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不包括基金赎回费、基金销售服务费、基金托管费、基金转换费等费用。

13. 费率优惠不适用于投资者通过贵文基金交易系统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不包括基金赎回费、基金销售服务费、基金托管费、基金转换费等费用。

14. 费率优惠不适用于投资者通过贵文基金交易系统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不包括基金赎回费、基金销售服务费、基金托管费、基金转换费等费用。

15. 费率优惠不适用于投资者通过贵文基金交易系统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不包括基金赎回费、基金销售服务费、基金托管费、基金转换费等费用。

16. 费率优惠不适用于投资者通过贵文基金交易系统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不包括基金赎回费、基金销售服务费、基金托管费、基金转换费等费用。

17. 费率优惠不适用于投资者通过贵文基金交易系统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不包括基金赎回费、基金销售服务费、基金托管费、基金转换费等费用。

18. 费率优惠不适用于投资者通过贵文基金交易系统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不包括基金赎回费、基金销售服务费、基金托管费、基金转换费等费用。

19. 费率优惠不适用于投资者通过贵文基金交易系统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不包括基金赎回费、基金销售服务费、基金托管费、基金转换费等费用。

20. 费率优惠不适用于投资者通过贵文基金交易系统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不包括基金赎回费、基金销售服务费、基金托管费、基金转换费等费用。

21. 费率优惠不适用于投资者通过贵文基金交易系统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不包括基金赎回费、基金销售服务费、基金托管费、基金转换费等费用。

22. 费率优惠不适用于投资者通过贵文基金交易系统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不包括基金赎回费、基金销售服务费、基金托管费、基金转换费等费用。

23. 费率优惠不适用于投资者通过贵文基金交易系统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不包括基金赎回费、基金销售服务费、基金托管费、基金转换费等费用。

24. 费率优惠不适用于投资者通过贵文基金交易系统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不包括基金赎回费、基金销售服务费、基金托管费、基金转换费等费用。

25. 费率优惠不适用于投资者通过贵文基金交易系统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不包括基金赎回费、基金销售服务费、基金托管费、基金转换费等费用。

26. 费率优惠不适用于投资者通过贵文基金交易系统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不包括基金赎回费、基金销售服务费、基金托管费、基金转换费等费用。

27. 费率优惠不适用于投资者通过贵文基金交易系统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不包括基金赎回费、基金销售服务费、基金托管费、基金转换费等费用。

28. 费率优惠不适用于投资者通过贵文基金交易系统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不包括基金赎回费、基金销售服务费、基金托管费、基金转换费等费用。

29. 费率优惠不适用于投资者通过贵文基金交易系统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不包括基金赎回费、基金销售服务费、基金托管费、基金转换费等费用。

30. 费率优惠不适用于投资者通过贵文基金交易系统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不包括基金赎回费、基金销售服务费、基金托管费、基金转换费等费用。

31. 费率优惠不适用于投资者通过贵文基金交易系统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不包括基金赎回费、基金销售服务费、基金托管费、基金转换费等费用。

32. 费率优惠不适用于投资者通过贵文基金交易系统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不包括基金赎回费、基金销售服务费、基金托管费、基金转换费等费用。

33. 费率优惠不适用于投资者通过贵文基金交易系统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不包括基金赎回费、基金销售服务费、基金托管费、基金转换费等费用。

34. 费率优惠不适用于投资者通过贵文基金交易系统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不包括基金赎回费、基金销售服务费、基金托管费、基金转换费等费用。

35. 费率优惠不适用于投资者通过贵文基金交易系统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不包括基金赎回费、基金销售服务费、基金托管费、基金转换费等费用。

36. 费率优惠不适用于投资者通过贵文基金交易系统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不包括基金赎回费、基金销售服务费、基金托管费、基金转换费等费用。

37. 费率优惠不适用于投资者通过贵文基金交易系统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不包括基金赎回费、基金销售服务费、基金托管费、基金转换费等费用。

38. 费率优惠不适用于投资者通过贵文基金交易系统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不包括基金赎回费、基金销售服务费、基金托管费、基金转换费等费用。

39. 费率优惠不适用于投资者通过贵文基金交易系统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不包括基金赎回费、基金销售服务费、基金托管费、基金转换费等费用。

40. 费率优惠不适用于投资者通过贵文基金交易系统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不包括基金赎回费、基金销售服务费、基金托管费、基金转换费等费用。

41. 费率优惠不适用于投资者通过贵文基金交易系统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不包括基金赎回费、基金销售服务费、基金托管费、基金转换费等费用。

42. 费率优惠不适用于投资者通过贵文基金交易系统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不包括基金赎回费、基金销售服务费、基金托管费、基金转换费等费用。

43. 费率优惠不适用于投资者通过贵文基金交易系统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不包括基金赎回费、基金销售服务费、基金托管费、基金转换费等费用。

44. 费率优惠不适用于投资者通过贵文基金交易系统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不包括基金赎回费、基金销售服务费、基金托管费、基金转换费等费用。

45. 费率优惠不适用于投资者通过贵文基金交易系统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不包括基金赎回费、基金销售服务费、基金托管费、基金转换费等费用。

46. 费率优惠不适用于投资者通过贵文基金交易系统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不包括基金赎回费、基金销售服务费、基金托管费、基金转换费等费用。

47. 费率优惠不适用于投资者通过贵文基金交易系统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不包括基金赎回费、基金销售服务费、基金托管费、基金转换费等费用。

48. 费率优惠不适用于投资者通过贵文基金交易系统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不包括基金赎回费、基金销售服务费、基金托管费、基金转换费等费用。

49. 费率优惠不适用于投资者通过贵文基金交易系统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不包括基金赎回费、基金销售服务费、基金托管费、基金转换费等费用。

50. 费率优惠不适用于投资者通过贵文基金交易系统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不包括基金赎回费、基金销售服务费、基金托管费、基金转换费等费用。

51. 费率优惠不适用于投资者通过贵文基金交易系统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不包括基金赎回费、基金销售服务费、基金托管费、基金转换费等费用。

52. 费率优惠不适用于投资者通过贵文基金交易系统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不包括基金赎回费、基金销售服务费、基金托管费、基金转换费等费用。

53. 费率优惠不适用于投资者通过贵文基金交易系统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不包括基金赎回费、基金销售服务费、基金托管费、基金转换费等费用。

54. 费率优惠不适用于投资者通过贵文基金交易系统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不包括基金赎回费、基金销售服务费、基金托管费、基金转换费等费用。

55. 费率优惠不适用于投资者通过贵文基金交易系统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不包括基金赎回费、基金销售服务费、基金托管费、基金转换费等费用。

56. 费率优惠不适用于投资者通过贵文基金交易系统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不包括基金赎回费、基金销售服务费、基金托管费、基金转换费等费用。

57. 费率优惠不适用于投资者通过贵文基金交易系统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不包括基金赎回费、基金销售服务费、基金托管费、基金转换费等费用。

58. 费率优惠不适用于投资者通过贵文基金交易系统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不包括基金赎回费、基金销售服务费、基金托管费、基金转换费等费用。

59. 费率优惠不适用于投资者通过贵文基金交易系统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不包括基金赎回费、基金销售服务费、基金托管费、基金转换费等费用。

60. 费率优惠不适用于投资者通过贵文基金交易系统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不包括基金赎回费、基金销售服务费、基金托管费、基金转换费等费用。

61. 费率优惠不适用于投资者通过贵文基金交易系统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不包括基金赎回费、基金销售服务费、基金托管费、基金转换费等费用。

62. 费率优惠不适用于投资者通过贵文基金交易系统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不包括基金赎回费、基金销售服务费、基金托管费、基金转换费等费用。

63. 费率优惠不适用于投资者通过贵文基金交易系统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不包括基金赎回费、基金销售服务费、基金托管费、基金转换费等费用。

64. 费率优惠不适用于投资者通过贵文基金交易系统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不包括基金赎回费、基金销售服务费、基金托管费、基金转换费等费用。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基金投资关联方承销证券的公告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有关规定，在履行规定审批程序并经基金托管人同意后，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公募基金参与了浙江兴工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工工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的网下申购。兴工工具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旗下部分公募基金托管人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方，兴工工具本次发行价格为 33.58 元/股，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情况，在剔除拟申购总量中报价最高的部分后，综合考虑剩余报价及拟申购数量、有效认购倍数、发行人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

现将本公司涉及上述关联关系的公募基金持仓配售信息公告如下：

序号	基金名称	风险提示（星）	风险提示（元）
1	嘉实稳裕混合电力设备行业主题灵活配置证券投资基金	1.25	星, 113.30

特此公告。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7 月 23 日

嘉实纳斯达克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 基金(QDII)二级市场价格 溢价风险提示公告

近期，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嘉实纳斯达克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场内简称：纳指 ETF 嘉实；基金代码：156601，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出现较大幅度溢价。2026 年 7 月 22 日，本基金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 2.003 元，收盘时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为 1.847 元，此价格明显偏离广大投资者，应密切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审慎做出投资决策，如盲目追价，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若本基金 2026 年 7 月 23 日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幅度未有效回落，本基金有权通过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盘中临时停牌、延长停牌时间及连续停牌等措施，向市场警示风险，具体以届时公告为准。

为此，本基金管理人声明如下：

1. 投资者可在二级市场交易本基金，也可以申购、赎回本基金，实际申赎状态请以最新公告为准。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除了有基金份额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使投资者面临损失。

2. 截至目前，本基金运作正常且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进行投资运作，同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及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了解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适合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特此公告。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7 月 23 日

嘉实稳裕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 (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 年 7 月 23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嘉实稳裕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嘉实稳裕混合

基金代码：014309

基金管理人名称：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嘉实稳裕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嘉实稳裕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公告内容：嘉实稳裕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基金份额自 2026 年 7 月 23 日起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其他基金份额正常办理。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及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了解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适合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特此公告。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7 月 23 日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自 2026 年 7 月 23 日起，本基金的申购、定投和转换转入限额安排由“单日每个基金份额单日申购本基金金额不超过 500 万元（申购、定投和转换转入的申请金额合并计算）”调整为“单日每个基金份额单日申购本基金金额不超过 100 万元（申购、定投和转换转入的申请金额合并计算）”。对于不符合上述限额要求的申请，本基金管理人有权全部拒绝或予以部分拒绝。

（2）本基金实施大额申购、定投和转换转入业务期间，其他业务照常办理。本基金申购、赎回、定投和转换转入业务的其他具体规则请见本基金管理人于 2022 年 1 月 17 日发布的《南方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更新的《南方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3）本基金实施大额申购、定投和转换转入业务期间，其他业务照常办理。本基金申购、赎回、定投和转换转入业务的其他具体规则请见本基金管理人于 2022 年 1 月 17 日发布的《南方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更新的《南方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4）本基金实施大额申购、定投和转换转入业务期间，其他业务照常办理。本基金申购、赎回、定投和转换转入业务的其他具体规则请见本基金管理人于 2022 年 1 月 17 日发布的《南方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更新的《南方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5）本基金实施大额申购、定投和转换转入业务期间，其他业务照常办理。本基金申购、赎回、定投和转换转入业务的其他具体规则请见本基金管理人于 2022 年 1 月 17 日发布的《南方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更新的《南方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6）本基金实施大额申购、定投和转换转入业务期间，其他业务照常办理。本基金申购、赎回、定投和转换转入业务的其他具体规则请见本基金管理人于 2022 年 1 月 17 日发布的《南方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更新的《南方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7）本基金实施大额申购、定投和转换转入业务期间，其他业务照常办理。本基金申购、赎回、定投和转换转入业务的其他具体规则请见本基金管理人于 2022 年 1 月 17 日发布的《南方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更新的《南方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8）本基金实施大额申购、定投和转换转入业务期间，其他业务照常办理。本基金申购、赎回、定投和转换转入业务的其他具体规则请见本基金管理人于 2022 年 1 月 17 日发布的《南方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更新的《南方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9）本基金实施大额申购、定投和转换转入业务期间，其他业务照常办理。本基金申购、赎回、定投和转换转入业务的其他具体规则请见本基金管理人于 2022 年 1 月 17 日发布的《南方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更新的《南方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10）本基金实施大额申购、定投和转换转入业务期间，其他业务照常办理。本基金申购、赎回、定投和转换转入业务的其他具体规则请见本基金管理人于 2022 年 1 月 17 日发布的《南方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更新的《南方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11）本基金实施大额申购、定投和转换转入业务期间，其他业务照常办理。本基金申购、赎回、定投和转换转入业务的其他具体规则请见本基金管理人于 2022 年 1 月 17 日发布的《南方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更新的《南方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12）本基金实施大额申购、定投和转换转入业务期间，其他业务照常办理。本基金申购、赎回、定投和转换转入业务的其他具体规则请见本基金管理人于 2022 年 1 月 17 日发布的《南方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更新的《南方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13）本基金实施大额申购、定投和转换转入业务期间，其他业务照常办理。本基金申购、赎回、定投和转换转入业务的其他具体规则请见本基金管理人于 2022 年 1 月 17 日发布的《南方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更新的《南方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14）本基金实施大额申购、定投和转换转入业务期间，其他业务照常办理。本基金申购、赎回、定投和转换转入业务的其他具体规则请见本基金管理人于 2022 年 1 月 17 日发布的《南方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更新的《南方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15）本基金实施大额申购、定投和转换转入业务期间，其他业务照常办理。本基金申购、赎回、定投和转换转入业务的其他具体规则请见本基金管理人于 2022 年 1 月 17 日发布的《南方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更新的《南方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16）本基金实施大额申购、定投和转换转入业务期间，其他业务照常办理。本基金申购、赎回、定投和转换转入业务的其他具体规则请见本基金管理人于 2022 年 1 月 17 日发布的《南方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更新的《南方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